

证券代码：688480

证券简称：赛恩斯

公告编号：2025-022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赛恩斯”）于2025年7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9月1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66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70.6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5,469.39万元；扣除总发行费用5,544.91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9,924.48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11月2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132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以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恩斯”）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

募投项目的子公司长沙赛恩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本次追认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发现,在实际现金管理工作中,由于公司相关人员对本授权期滚动使用额度的理解偏差,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合计余额超过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授权额度的情况。主要超出权限的时间和金额情况如下:2025 年 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期间以及 2025 年 3 月 19 日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期间存在超授权限额 300 万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2025 年 4 月 10 日至 2025 年 4 月 11 日期间以及 2025 年 4 月 16 日至 2025 年 4 月 29 日期间存在超授权限额 100 万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

2025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补充确认了超额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本次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存放安全、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而实施的行为,超出额度相对较小,到期后本金和产生的收益已归还至募集专户。未对

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公司未来将加强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工作，确保后续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制度，同时持续加强业务人员的专业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的专业能力，防范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五、相关审议程序和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补充确认了超额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超额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严格控制风险，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我们同意本次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曾存在超出授权限额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的情形，但现金管理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到期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及时纠正。公司本次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2 日